

人才人事处文件

青师人字〔2025〕10号

关于转发省教育厅开展绿色算力领域人才 “校企互聘”工作的通知

学校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省教育厅工作部署，现将《关于开展绿色算力领域人才“校企互聘”工作的通知》（青教人函〔2025〕3号）予以转发，并将具体工作安排如下。

1.填报岗位需求。请学校绿色算力相关单位根据工作需要，提出向企业聘任人员岗位需求，确定岗位名称、岗位职责和任职条件，填写《绿色算力领域人才“校企互聘”岗位需求表》（附件2）。

2.推荐互聘人员。请学校绿色算力相关单位负责推荐本单位高层次人才参与“校企互聘”工作，被推荐人员需填写《绿色算力领域人才“校企互聘”人员推荐表》（附件3），确保填报信息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3.遵守报送时间。请各相关单位于**2月5日**前将附件2和附件3发送至邮箱 **77959996@qq.com**。

联系人：周思灼 联系电话：13997150066

附件：1.《关于开展绿色算力领域人才“校企互聘”工作的通知》
2.绿色算力领域人才“校企互聘”岗位需求表
3.绿色算力领域人才“校企互聘”人员推荐表

青海师范大学人才人事处
2025年1月26日

抄送：处领导、存档

青海师范大学人才人事处

2025年1月27日

打印：陈逸韵

校对：陈逸韵

印：8份